

一、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系自 58 年創立專科部國樂組，64 年於音樂系分設「西樂組」與「國樂組」，85 年改制為獨立的中國音樂學系，以傳承研究具民族文化特色之中國音樂為教學理念與主軸，並以立足臺灣、走向世界為標竿。

該系能針對自身之優勢、劣勢、機會及面臨之威脅，訂定 SWOT 分析表，據此擬定發展計畫，並將該系之教育目標擬定為：1. 培育傳統音樂演奏、教學、創作人才；2. 培育藝術管理與行銷能力之人才；3. 培育結合藝術與數位科技能力之人才；4. 培育專業知識之探討與分析研究智能；5. 培育國際視野與多元文化素養；6. 培育關懷社會的熱忱與尊重生命的態度；7. 培育終身學習的意願與能力。該系依據教育目標訂定之核心能力為：1. 音樂專業基本素養與實務能力；2. 學術理論、文獻探討及論文寫作之分析整合與應用能力；3. 公開演奏能力 4. 專業教學能力；5. 創意行銷能力；6. 與國際接軌之相關外語能力；7. 溝通協調及團隊合作能力。其教育目標能與核心能力相互關聯與對應。

該系依據核心能力規劃「表演專業」、「音樂理論專業」、「音樂學專業」及「音樂應用專業」四大類課程，兼具理論與實務、傳統與現代、本土與大陸、流行與跨界等面向，並依此設計課程地圖，協助學生安排自我學習之規劃。然目前學生學習仍以「表演專業」為主，缺乏其他三類課程之修習。

該系依課程需求舉辦各類活動，包括未來就業生涯規劃之專題演講，注重實作經驗之劇場音樂會、文化活動及海外交流等，以強化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系於教育目標中強調「培育專業知識之探討與分析研究智能」，然依據實地訪評得知，學生對於學術研究之目的與重要性認知偏低。
2. 為配合學生未來的工作需求，該系規劃四大類課程，然其多為基礎課程，往往只能建立學生基礎概念，而無法達成所謂「專業」培養的目標，以達到培養學生第二專長的可能性。
3. 該系原以中國傳統音樂之演奏與研究為主軸，然在目前的課程設計中，有關中國或臺灣音樂理論的課程，僅有中國音樂史、臺灣音樂史、中國歌謠概論及戲曲音樂等少數課程，且多列為兼任教師教授之選修課程，難以凸顯該系以中國音樂為主要發展之方向。
4. 部分課程大綱與課程概論、授課內容或上課用書有不符之狀況，且亦未在課程大綱中呈現授課進度表。
5. 在師資員額有限之情況下，該系較少與院內其他系所進行師資與課程資源共享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宜透過必修課程之任課教師向學生加強宣導學術研究（論文）相關之目的及其重要性。
2. 宜重新建立專業課程體系，考量多元課程與專業發展的可能性。建議可在大三、大四階段進行專業分組，或以學群或學程的方式，提供學生更寬廣的專業領域，以培養學生在演奏以外，發展音樂理論研究、音樂行政管理或音樂錄音工程等第二專長的可能性，以解決學生畢業後就業困難的情形，或提供部分學生因志趣的改變，不以展演為主的多元發展出路。
3. 宜考量開設中國古代音樂史、中國近現代音樂史、中國音樂美學、中國曲式分析、原住民音樂及臺灣傳統音樂等課程的

可能性；同時宜將戲曲音樂與中國歌謠概論等核心課程設定為必修課，並由專任教師授課。

4. 宜要求教師檢視課程概論與授課內容及上課用書之對應，並於課程大綱中列入授課進度表，以確保學生能明瞭實際授課內容。
5. 宜多與院內其他系所進行師資與課程共享，以提供學生更多的課程選擇權。

二、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系專任教師人數自 99 至 102 年之間，因退休、離職及辭世等因素，而有所增減，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增聘 2 名，另將於近期增聘 3 名專任師資，並邀請客座學者進行短期講學。該系目前 9 名專任教師包括教授 2 名（專長為箏、音樂學）、副教授 1 名（專長理論）、專技副教授 1 名（專長為笛）、助理教授 2 名（專長為指揮及民族音樂學）、專技助理教授 3 名（專長為二胡、敲擊及作曲）。兼任教師共計 55 名，其專長領域包含音樂學、理論、作曲、合唱、聲樂、鋼琴、大提琴及傳統樂器等。

目前半數以上專任教師除教授主修專業領域課程外，亦開設或參與跨領域之課程，例如擊樂教師同時負責音樂劇場，指揮及理論教師同時教授鋼琴副修，作曲教師同時開設電腦錄音工程等，此乃其他音樂科系中少見之情況。

該系授課教師目前均依要求提供課程大綱，內容包含課程概述、授課內容、授課方式、評量方式、上課用書及參考書目等項目，教師根據授課需求，於課堂中運用紙本講義及數位講義，並輔以電腦及影音設備等方式授課，亦將數位化講義上傳於該校建置的課業輔導系

統，提供學生選課參考及課前預習。該系教師課程評量方式包括出席率、紙本作業、心得撰寫、報告及筆試等。

該系依全校規定約於期末考前三週，實施「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」，由學生自行上網依「教師基本職責」、「教學技巧」、「教材內容設計」及「評量考核方式」等四面向作答，學生以七等級量表進行答題，調查結果於教師送交期末成績後，開放網路讓教師查詢。

若授課教師出現單科 60 分、2 科以上未達 70 分或同一課程連續 2 次在 70 分以下之情況，視為教學評量不佳，教師須接受晤談及輔導。然根據該系提供之資料，其近五年內之教師教學評鑑分數，整體平均遠高於校平均分數，也未出現教學欠佳之教師。該校並於 100 學年度上學期增加「課程整體學習成效評估」部分，以瞭解學生學習成效，但不計入教師教學評鑑分數中。

有關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，該校已於 100 年修訂「教師教學創新暨教材研發獎勵要點」，且透過辦理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」，及「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辦法」，鼓勵教師提升教學品質，進而促進學生學習成效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系向來以中國音樂的演奏與理論為發展主軸，然於前任教師離職後，僅由兼任教師擔任中國音樂相關理論的少數課程教學。在此情況下，恐會影響中國音樂理論相關課程的數量與教學品質。
2. 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表填寫人數比例過低，甚至出現 37 人選課僅 1 人填寫之情況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為彌補該系在中國音樂理論專任教師嚴重不足的現象，宜及早聘任 1 至 2 名中國音樂理論、中國音樂史與臺灣音樂史等領域之專任教師。

2. 宜加強督促學生上網填寫意見調查表，以增加教學評鑑調查結果之效度與信度。

三、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系每年招生名額為學士班一班 50 人。以該系提供之 99 至 100 學年度學生人數資料為例，99 學年度在籍學生總人數為 195 人（下學期減少 9 人）；100 學年度在籍學生總人數為 202 人（下學期減少 4 人）。

該系在 96 至 99 學年度，各班安排 1 名班導師執行學生輔導工作；100 學年度起，各班配置 2 名班導師。為促進學生身心發展更為健全，該班在每週舉行例行班會，自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，每學年的上學期開設「藝術職業倫理課程」，下學期開設「中華文化專題」，由院、系安排講座讓學生參加。該校於至 99 學年度起，將「學生生涯歷程檔案」、「課程學習地圖」、「大專校院職能診斷平台」及「導師資訊平台」等整合成為「四合 e 全方位主動學習平台」，俾供學生學習輔導之參酌。

該系於新生入學前均舉辦座談會，以先瞭解學習環境、課程架構、未來職涯規劃等。專任教師每週均安排 3 個時段，計 6 小時的晤談時間，提供學生輔導和諮詢，並於期初與期末定期舉辦全系師生座談會，亦供輔導與諮詢之用。配合教學卓越計畫之實施，該系亦承如校方安排，邀請畢業校友擔任千人業師，以供諮詢與傳承之用。

在行政人力方面，原配置有系主任 1 名，另有襄助之行政助教 3 名。自 99 學年度起，為配合推動教學卓越計畫，增設副主任及助理各 1 名，並以清寒學生為優先擔任協助行政工作之工讀生。為鼓勵學生向上，該系設置「莊本立獎學金」、「薪傳獎學金」及「國樂新創獎學金」等。同時，配置同儕輔導員（PA）和輔導小老師（TA）等

教學助理若干名，由各班導師推薦優秀學生擔任，以協助部分課業落後學生。該系系學會幹部主要由二年級學生擔任，除安排各年級學生之間交流外，還定期安排各類學術講座，以寬廣學生之學習視野，並透過社群網站之建立，促進系上師生之交流。該系學生亦勤於參與校內、外競賽，以及系上每學期在國家音樂廳、演奏廳辦理或赴國外之各式展演活動。

原分散於大忠館一、五、七和八樓等不同樓層之系館，自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集中在曉風紀念館九樓，設有專業教室 2 間、琴房 29 間、教師研究室 10 間，以及系辦公室、儲藏室、樂譜室等教學或行政空間。琴房隔音設備講究，隔音效果佳，並設有門禁保全系統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系目前以一般教室做為音樂劇場或舞台表演課程之上課場所，惟一般教室設備無法讓此類課程發揮完整的肢體訓練，甚至易導致運動傷害情形出現。
2. 該系展演與學習空間有限，未能滿足學生之需求。
3. 近年已有舉辦海外交流活動，但次數可再加強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音樂劇場或舞台表演課程，既是該系重要課程之一，也對學生未來從事表演專業甚有助益。該系宜改善一般教室木地板設備，或與院內其他相關科系共用韻律教室，使學生可獲得完整的肢體訓練，避免運動傷害情形出現。
2. 宜擴大院內跨系所之展演與學習空間資源整合，以提升各個空間的使用率，並能滿足學生的高水準展演與學習需求。
3. 宜多舉辦海外互訪交流活動，以增進師生之國際視野。

四、學術與專業表現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近年來，該校為了鼓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與展演活動，在教師學術研究、學術論文發表、e化課程教材的製作均設有獎勵補助的制度，並設立鷹揚與鳳鳴計畫，鼓勵教師從事學術性研究。其中，在「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」中，其涵蓋項目包括「研究論文」、「專書」與「藝術及設計創作」，使得教師之音樂會與樂曲創作都有機會獲得學校之獎勵，也因此該系在學術論文發表、音樂會或劇場型態的演出、學術服務與音樂領域之社會服務等方面，都可以看到教師們的努力。

該系雖為表演專業科系，但教師群中仍有數位教師以理論研究見長，然在教師專業成果中所羅列之項目，除了部分教師演出活動外，仍有演奏或創作教師之演奏創作活動不甚活躍，且理論性教師大多擔任各類型會議審查人/委員、會議主持人與評論人、演講等專業社會服務，在學術研究計畫案、學術期刊論文、專書及會議論文發表等學術專業成果明顯不足。

儘管近年來，國內音樂環境變化甚鉅，該系為了適應社會環境的改變，在發展過程中也儘量兼顧傳統與創新、臺灣與中國、學術與展演、音樂與劇場等多面相的結合，以期待能走出屬於該系的特色，培育更多元的音樂人才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在 97 至 101 學年度專任教師研究表現的統計資料中，有明顯遞減現象，可見該系在專任教師在學術專業成果上，尚有進步空間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為了鼓勵該系專任教師在教學與學術研究的自我提升，宜在原有「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」的基礎上，提出更為積極的

辦法或機制，解決目前部分專任教師在研究計畫、學術論文及個人音樂會等學術專業成果表現不足之現象。

五、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該系為國內第一所以發展中國音樂為主軸的大學系所，迄今畢業系友人數將近 1,800 人，在長期的發展過程中，許多國內重要的中國音樂演奏家、指揮、學者及樂團行政人員等，都是出自該系畢業的系友，可說是國內重要的中國音樂學術搖籃。

關於畢業生生涯發展之追蹤聯繫、系友資料庫維護更新以及校友問卷調查等工作之執行，主要是由校方教學卓越辦公室副主任負責整合，以做為生涯規劃及選課依據之用，並做為調整系課程與課程內容之參酌。

該系為配合校方建立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，自行規劃下述之執行項目，包括系友資料庫之建置及維護更新、系友網路聯繫管道之建立、系友近況調查及統計等。近三年來，該系為與系友緊密聯繫，曾舉辦若干相關活動，如男高音王典、指揮家葉中和、采風樂坊黃正銘、二胡演奏家黃逸樵等演講，以及系友交流音樂會、《最忠回》系友返校活動、老相片回顧展等活動。

「系友資料庫之建置及維護更新」為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的重要基礎，該系此方面主要根據系學會每年更新之通訊錄做為聯繫之用，為求正確性每年於應屆畢業生離校前請學生確認畢業後之聯繫資料，再增至該系系友資料庫。原僅有紙本系友通訊錄，於 94 年度起著手建置為電子資料庫，並增列行動電話、電子郵件、Facebook 網址等，以利未來更新、查詢及聯繫。目前該系建立系友資料者已將近畢業系友總人數之三分之二，約有 1,200 人之多。

其次，在「系友網路聯繫管道建立」方面，該系主要依據所設置之系友 Facebook 社團執行，此社群網站主要功能包括徵才公告、訊息公告、影音分享、線上即時聯繫及留訊息等，已有 692 位系友成員加入。另外，各屆畢業系友也藉由各屆之 Facebook 社團，彼此聯繫。

在「系友近況調查及統計」方面，該系執行包括：配合該每年進行「畢業一年畢業生流向調查」及「大專院校畢業生流向資訊平台」問卷等。依該系提供之資料顯示，每年約有五成以上畢業生採行立即就業，二至三成畢業生升學國內研究所，部分赴國外進修，100 學年度畢業生待業人數為零。後者，除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外，還在校方之「華岡校友網」登入相關資料。

該系為確保畢業生整體學習成效，透過定期的教學評量意見、課程期末評量、系務會議、課程委員會、自我評鑑會議及院務會議等，修正教育目標及課程內容，以符合就業市場之需，並建立完整之畢業生學習成效評估及改善機制。其機制包括專業能力檢核、系所課程檢核，並與準畢業生舉行面對面師生座談會，做為該系專業課程設計、學習成效及教學與輔導策略之重要參考。同時，該系亦自行規劃雇主滿意調查、職場表現調查等檢核機制，從中瞭解該系校友在職場之表現，以及雇主對於系友之滿意程度。從調查結果顯示，該系學生在專業能力、創新能力、企業認同感、工作態度、工作表現、團隊精神、溝通協調及領導能力等方面，雇主均持肯定態度；尚有進步空間者為電腦技能、情緒穩定度、抗壓性、外語能力及國際觀等方面。

為此，該系每學期舉辦「系課程說明會」，並透過「大專校院就業職能診斷平台」，讓學生提早探索自己的興趣與能力。除訂定 128 畢業學分下限、完成專業主修畢業音樂會至少 30 分鐘等畢業必備條件外，更自 100 學年度起，增加英文程度需達多益檢測 450 分以上之畢業門檻，也為改善學生之電腦及表演能力，而逐步加開「電腦錄音工程」、「音樂劇場」、「表演藝術行銷」及「藝術行政管理」等課

程，並鼓勵學生除具備一技之長外，再培養二技、三技等一專多能的實力，以強化就業能力，並符合業界要求。

針對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意見已採取改善措施，如提供多元的課程選擇、可跨系與跨院選修、開辦音樂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、與中等學校國樂團進行聯演等；加強英文課程，包括增加學分數、由外籍專業教師授課、於音樂劇場與表演藝術行銷等音樂應用課程中，加入適當比例之英語教學、或西洋音樂史和音樂美學等部分理論課程採用英文補充教材；積極建立畢業校友聯繫資料，強化系友會功能；每年在音樂學系碩士班設置中國音樂組名額，計有 15 名之多，未來爭取將此組招生事務移轉該系辦理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無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無。

註：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、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。